

(A类)
(公开发布)

昆明市西山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文件

西建函〔2024〕43号

关于西山区第十七届人大三次会议第173074号建议答复的函

杜卉代表：

您提出的《关于进一步做好秀苑社区昆州路沿线路面绿化设置及非机动车规范停车的建议》已收悉，现答复如下：

一、基本情况

秀苑社区地处西山区政府综合办公大楼南侧，东临昆州路，南接西苑浦路，西邻海源南路，北靠丽苑路，总面积约为0.35平方公里。社区内共有7117户家庭，居民人数约为16167人。近年来，随着辖区机动车和非机动车的数量不断上升，昆州路沿线的停车问题以及环境卫生秩序方面的问题日益凸显。

2024年我区计划改造老旧小区272个，建筑面积430.8万平方米，67384户，1967栋，预计总投资约4亿元。其中西苑街道

改造老旧小区 18 个，涉及凯苑社区、秋苑社区、秀园社区和丽苑社区，改造内容涉及道路工程、给排水工程、电气、景观提升工程等。

二、意见建议办理情况

经区综合行政执法局初步踏勘，拟提出一是地下条件满足开挖种植穴的，采取取消现状花台，路面以下开挖种植穴，改为与现状路面齐平的独立树池；二是地下管线导致不满足开挖种植穴的，采取拆除现状连体花坛，改为突出路面的单个独立树池。为确保提升整治方案具备充分可实施性，最大程度解决周边市民诉求，区综合行政执法局已对接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于 2024 年 5 月 28 日共同对现场进行踏勘，结合现场情况，提出提升整治方案。后续再与供电、通信、排水等部门沟通对接，落实管线分布情况，明确具体提升整治方案。

（二）加强现状绿化设施和绿化苗木管养维护工作

暂未进行道路提升整治前，严格督促片区管养单位严格按照昆明市《园林绿化养护规范》做好沿线绿化设施和绿化苗木的管养维护工作，按月度工作计划扎实开展浇水、施肥、修剪和病虫害防治等工作，对破损花台贴片及时进行修复，确保道路良好景观。

（三）做好共享单车城市管理领域规范管理工作

一是切实加强日常街面非机动车停放秩序维护工作，巩固和提升昆州路共享单车停放秩序常态管理，现管理单位瑞骑共行云南共享服务有限公司在原有停车引导员 3 人的基础上，增加至 5 人，并结合市民朝夕出行规律，适时调整、及时补位，发现共享

单车停放秩序混乱，及时整改，确保街面非机动车停放整齐，全力保障行人及车辆正常通行；二是针对高峰时段车辆无序停放的情况，安排停车引导员不定时巡检，及时发现问题停放秩序混乱，及时进行车辆整理，现场对私家电动车乱停乱放行为进行劝导、引导市民规范停车；三是合理规划共享单车停车点位，并在无其他地点可以摆放车辆的情况下及时呼叫三家共享单车公司申请调运。

（四）加强协同联动，积极申报实施资金

一是加大巡查整治力度，结合昆州路沿线道路实际，对违停现象严重的重点路段，进行重点管控，做到从管一块到带一片，逐渐向外围延伸。多部门联合协作，加强部门之间的工作联系，实现对非机动车乱停乱放的共治共管；二是进一步合理规划电动自行车停放空间，挖掘昆州路道路周边公共广场、闲置空地潜力，在有条件的地方设置、开放一定数量非机动车停放场（站），并将停放在道路上的非机动车拖移到规划的停车位，有效缓解重要城市道路周边非机动车停车压力；三是广泛开展宣传，提高辖区居民群众规范停车意识；督促沿街店面严格落实“门前三包”责任制，引导游客有序停放车辆，维护店前市容环境秩序。

为尽力解决代表建议和市民诉求，区综合行政执法局将进一步对接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西苑街道办事处、供电、通信、排水以及财政等部门，与多部门共同研究制定切实可行的提升整治方案，精准测算实施资金，积极向区政府申报相应资金，在实施资金得以保障前提下，再行开展昆州路（丽苑路至西苑浦路段）

道路提升整治工作。

(五) 加强管养维护，保障良好景观

昆州路(丽苑路至西苑浦路段)沿线花台内的树木和灌木已栽植于多年，长势良好，景观鲜明。在暂无明确资金保障前提下，区综合行政执法局将继续落实规范化监管措施，督促片区管养单位认真制定养护计划，严格执行养护计划开展沿线花台和花台内绿化苗木管养维护工作，确保景观良好。

三、下一步工作方向

结合老旧小区改造并按照“一院一策”，充分挖掘小区现有空间(可以适当硬化绿地)，新建、修缮智能充电单车棚。如果小区院内空间有限，可以因地制宜，在小区外围、巷道内统一划定相对独立的安全区域，设置临时智能充电点。

感谢您对政府工作的关心和支持。

以上答复，如有不妥，请批评指正。

昆明市西山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4年9月27日

(联系人：陈智 电话：68421725)

抄送：区人大常委会人事代表工委，区政府办公室。

昆明市西山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4年9月27日印发